

证券代码：300657

证券简称：弘信电子

公告编号：2018-125

##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与厦门弘信产业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展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本公司拟与厦门弘信产业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弘信地产”）开展关联交易，公司于2018年11月1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1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厦门弘信产业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展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李强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作了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公司于2018年11月12日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厦门弘信产业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展关联交易的议案》。

此项关联交易未达到股东大会审批标准，因此无需通过股东大会审批。

本次关联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厦门弘信产业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南路57号3A室西侧之十一

成立日期：2010年03月09日

法定代表人：李宏

注册资本：4000万元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699912969P

## （二）股东情况

厦门丰亿达商贸有限公司持股 80%，厦门润世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20%。

## （三）关联关系说明

厦门丰亿达商贸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强先生配偶王夏云女士控制的企业；  
厦门润世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为实际控制人李强先生兄弟李宏先生控制的企业。

## （四）主要经营范围

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停车场管理；其他未列明房地产业。

## 三、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及定价依据

### （一）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将荆门弘信柔性电子产业园基础建设项目二期部分工程（以下简称“工程”）交由弘信地产代为实施现场管理，弘信地产实施管理的项目范围包括：2#厂房基建工程及一装消防，两栋倒班房基建和一装消防，总投资额约为 4950 万元。

委托范围：项目的前期阶段、建设施工实施阶段、验收备案阶段、移交阶段、结算阶段和保修期间内（不含防水保修期）的全部项目建设工程管理工作。

项目管理费：为工程结算总造价（不含地价）的 2%，项目整体管理费约为 99 万，具体按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结算的总造价计算。

### （二）定价依据

根据《厦门市财政局关于调整建设单位管理费计取标准有关事项的通知》（厦财建[2017]80 号），建设项目管理费的计取基数为项目的建筑安装费用、勘察设计费、设备购置费等决算数。厂房建设项目及所属公建配套实施分段计取：3000 万元及以下部分为 3%；3000 万元至 5000 万元（含 5000 万元）部分为 2.5%；5000 万元以上部分为 2%。

弘信地产参照以上标准并以略低于以上标准的费率收取管理费，管理费率是公允的。

## 四、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弘信地产配备专业的工程建设人员，包括土建工程、水电工程、造价审核、报价等方面，可有效弥补公司专业工程建设团队配备方面的不足，同时通过集约化经营、专

业化管理，有利于促进整个项目建设的成本控制、建设周期及工程质量达到预期目标。

#### **五、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截至披露日，公司与该关联人尚未发生关联交易。

#### **六、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董事会审议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关联董事回避了董事会《关于与厦门弘信产业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展关联交易的议案》的表决。议案涉及的事项符合公司经营的发展需要，未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方的利益。

#### **七、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与厦门弘信产业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展关联交易的事项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

#### **八、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独立意见及事前认可函。

特此公告。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13日